

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2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阳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武向文为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郭建雄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董事职务，经公司股东提名，拟推荐武向文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为止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董事、监事任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功富、张福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聘任郭建雄为公司名誉董事长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郭建雄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经公司股东提议，拟聘任郭建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名誉董事长。郭建雄先生作为名誉董事长，不享有董事会董事的相关权利、不承担董事相关义务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聘任郭建雄为公司名誉董事长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0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有关要求，落实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

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，公司依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相关文件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公司章程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1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功富、张福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有关要求，为加强公司董事会建设，规范董事会运行。明确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程序，规范总经理办公会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。并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，建立健全公司对经理层成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，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，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：《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制度》、《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》、《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制度》、《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决策清单》、《董事会授权清单》、《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》、《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》、《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贯彻落实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，并进一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有关要求，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，公司依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及相关文件，拟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》、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、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2~09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9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中航富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22日